

寒假防疫期間(開學前) 給學校及家長的一封信

親愛的校長、老師及家長們 大家好：

正值初春時節，氣候日夜溫度變化大，請多加保重身體。

適逢中國爆發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又稱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已擴散至各國，因此，現階段落實防疫措施與自主健康管理更是首要之急。為降低傳播風險及確保校園安全，需要學校及家長們的全力協助與配合，以下分別說明學校應有的防疫措施，以及希望家長協助提醒孩子們做好健康管理的事項。

一、請學校配合事項：

- (一)停辦寒假活動：配合中央政府政策，已於2月3日起停辦各校寒假各類營隊活動及幼兒園課後留園及特殊生課後照顧專班。另若有特殊情形，各校可就個別情形提出申請。
- (二)整備防疫物資：請各校盤點防疫物資，並請準備充足防疫物資，包含酒精、消毒水、潔手液等，另備有急用口罩，提供臨時出現呼吸道症狀的學童及教職員工配戴。
- (三)校園環境消毒：請各校於開學前全面進行校園環境及教室內外空間消毒工作與清潔作業，並充實各班級或公共空間洗手臺肥皂(潔手液)。
- (四)確保師生健康：為了解學童及教職員工在寒假期間的中港澳旅遊史(含轉機)暨健康狀況，請依教育部之調查表填寫造冊並回報縣府教育處(EIP公務填報)，以利縣府教育處及各校掌握教職員工生的健康狀況。
- (五)調整門禁措施：為顧及防疫與校園開放的需求，且避免學校成為群聚感染的空間，建議各校於入校的訪客務必配合測量體溫與(乾)洗手措施。
- (六)學校防疫作為：
 1. 請各校防疫工作小組定期召開小組會議，並落實各項防疫措施計畫。
 2. 請各校如有學童及教職員工於在校期間內出現咳嗽、流鼻水或是發燒等呼吸道症狀，將提供配戴急用口罩並安置於單獨隔離空間，直到離校為止。
 3. 請各校維持教室內通風，如：打開教室窗戶、氣窗，使空氣流通，以維持通風設備的良好性能，並經常清洗隔塵網，若環境為密閉空間，打開窗戶和使用抽氣扇，沒有必要，盡可能不使用冷氣空調。
 4. 請各校加強通報作業，如發現疑似感染新型冠狀病毒之教職員工生(發病前14日有疫區旅遊史及居住史含轉機、接觸過、去過疫區有發燒或呼吸道症狀人士，並合併發燒、咳嗽、流鼻涕、感冒、身體不適或呼吸道相關症狀)，請即通報縣府衛生局防疫專線03-9357011或撥打1922協助轉診，並依規定到教育部校安通報登錄。指揮中心將嚴密監控中國疫情變化，視疫情演變程度隨時調整更新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法定傳染病通報。
 5. 請各校若有出現確診病例，則與確診病例一起上課之同班同學老師、共同參加安親班及社團或其他活動之同學老師均應列為確診病例接觸者，並由衛生單位開立接觸者居家隔離通知書，隔離至與確診病例最近接觸日後14天。
 6. 當學校內若有出現確診病例時，暫停各項大型活動，如班際活動、社團活動、運動會等，並取消以跑班方式授課。
 7. 另請各校若有發生其他突發群聚疫情(如流感、腸病毒等)，亦將依規定通報及依本縣345流感停課標準(3天內該班級4名學生確診停課5天)及腸病毒727停課標準(7天內2名學生確診停課7天)辦理。
- (七)有關開學後的防疫措施，請各校擬妥計畫(包含入校自主測量體溫、校園環境消毒及清潔、衛生教育宣導、活動之限制、入校規範等等)，因應疫情後續變化，請各校配合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的決議，檢視各校防疫計畫內容，滾動性調整實施。

二、請家長協助事項：

- (一)加強衛生習慣：請家長們協助教導孩子，一定要培養良好的衛生習慣，如**勤洗手、呼吸道衛生與咳嗽禮節**等等，保持個人衛生習慣（如：打噴嚏及咳嗽時需掩住口、鼻，擤鼻涕後要洗手等）及妥善處理口鼻分泌物等，另提醒家長們儘量避免出入人潮擁擠、空氣不流通的公共場所，教導孩子們出現咳嗽、流鼻水或是發燒等呼吸道症狀應告知家長並及時配戴口罩、生病不舒服應在家休息等，請家長務必協助孩子養成自主健康管理的習慣。
- (二)平日健康守則：均衡飲食並攝取較多的蛋白質、維生素及礦物質，以及搭配充足的睡眠、規律的運動來提高自體免疫力。
- (三)學習不間斷：由於假期延長，在這段期間，家長除了關心孩子們的健康及寒假作業完成進度之外，也可以帶著孩子們安排學習計畫，例如：閱讀課外讀物、作文寫作練習、文學藝術創作、預習下學期的課程、也可利用幾個優質的線上學習平台(如：快樂 e 學院、均一教育平台、LearnMode 學習吧等)，都有豐富及有趣的學習內容，請家長多加利用，讓孩子們在放假同時也可以充實自我學習。
- (四)依教育部規定，請配合學校調查學童在寒假期間的中港澳旅遊史(含轉機)及居住史狀況，並請家長主動告知學校。另依據 109 年 2 月 5 日及 2 月 7 日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更新之「具感染風險民眾追蹤管理機制」規定，分別依下列情形辦理(指揮中心會視實際疫情狀況調整相關防治措施，請民眾依最新版本為主。可至疾管署官網或用 LINE 搜尋官方帳號「疾管家」、「@taiwancdc」，可即時獲得防疫訊息)：
 1. 衛生單位匡列為確診病例接觸者之學生，須進行居家隔離 14 天，留在家中（或住宿地點）不可外出上學（課）、出境及出國，不得搭乘大眾運輸工具。
 2. 具有中港澳旅遊史(2 月 10 日起含轉機)之學生，須進行居家檢疫 14 天，留在家中（或住宿地點）不可外出上學（課）、出境及出國，不得搭乘大眾運輸工具。
 3. 申請赴港澳獲准者、通報個案但已檢驗陰性且符合解除隔離條件者，於入境後起 14 日內在家休息(自主健康管理)，不列入出缺席紀錄。自主健康管理期間**避免外出**，如須外出應**全程配戴外科口罩**，並配合衛生單位規範每日早晚各量測體溫一次等措施。
 4. 在居家檢疫及自主健康管理期間若出現不適症狀，請立即撥打防疫專線 1922 依指示就醫。
- (五)請家長協助於學童上學前自主量測體溫，若孩子們有體溫超過 38°C 之情形，應儘速就醫，並建議在家休息避免外出，如出現咳嗽、流鼻水或是發燒等呼吸道症狀應及時配戴口罩及就醫。
- (六)當學校因突發群聚疫情(如流感、腸病毒)而停課時，停課期間學童不應再參加人口密集性活動，如：至補習班、安親班等人潮聚集場所。請家長們也應維護停課學童之安全及教導停課學童不應參加人口密集性活動。

依據中央政策預定開學日期為 109 年 2 月 25 日，目前疫情在宜蘭縣獲得良好的控制，未有確診的民眾個案，請各校配合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及宜蘭縣政府的要求，落實縣內各學校之防疫工作及整備，也請家長們放心，我們一起齊心協力合作，相信一定可以挺過這次的疫情風暴，讓每一位孩子都能度過一個平安、充實的假期，我們一起共同守護孩子們與每一個家庭的健康。敬祝

闔家平安

宜蘭縣政府 縣長  109.02.12

~宜蘭縣政府與您一起關心孩子們的健康~